



# 济南市章丘区人民政府公报

2026

# 济南市章丘区人民政府公报

2026年第1期

（总第29期）

主管主办：济南市章丘区人民政府

2026年3月31日出版

## 目 录

### 【区政府文件】

1. 济南市章丘区人民政府关于《济南市章丘区龙山街道冯家村通则式村庄规划（2021-2035年）局部调整》的批复  
章政字（2026）9号 ..... 1
2. 济南市章丘区人民政府关于同意明水街道村级建制调整及绣泉社区居民委员会管辖范围调整的批复  
章政字（2026）12号 ..... 2
3. 济南市章丘区人民政府关于同意双山街道村级建制调整及玉龙山社区居民委员会管辖范围调整的批复  
章政字（2026）13号 ..... 3
4. 济南市章丘区人民政府关于同意圣井街道村级建制调整及泰悦等社区居民委员会管辖范围调整的批复  
章政字（2026）14号 ..... 4
5. 济南市章丘区人民政府关于同意枣园街道村级建制调整及湖畔社区居民委员会管辖范围调整的批复  
章政字（2026）15号 ..... 5
6. 济南市章丘区人民政府关于同意官庄街道村级建制调整的批复  
章政字（2026）16号 ..... 6
7. 济南市章丘区人民政府关于同意曹范街道村级建制调整的批复  
章政字（2026）17号 ..... 7
8. 济南市章丘区人民政府关于公布黄凯东职务任命的通知  
章政任（2026）1号 ..... 8

9. 济南市章丘区人民政府关于任免牛凯等工作人员职务的通知 章政任〔2026〕2 号 .....	9
10. 济南市章丘区人民政府关于免去王明庆职务的通知 章政任〔2026〕3 号 .....	11
11. 济南市章丘区人民政府关于任免朱俊泊等工作人员职务的通知 章政任〔2026〕4 号 .....	12

**济南市章丘区人民政府**  
**关于《济南市章丘区龙山街道冯家村通则式**  
**村庄规划（2021-2035年）局部调整》的批复**

章政字〔2026〕9号

龙山街道办事处：

《关于〈济南市章丘区龙山街道冯家村通则式村庄规划（2021-2035年）局部调整〉的请示》收悉。经研究，现批复如下：

一、原则同意《济南市章丘区龙山街道冯家村通则式村庄规划（2021-2035年）局部调整》（以下简称《规划局部调整》）。

二、《规划局部调整》确定的规划范围为龙山街道冯家村村域范围内城镇开发边界范围以外的全部国土空间。

三、要坚持规划保护和发展兼顾，保护永久基本农田，做好生态保护与修复工作，明确底线管控要求；框定村庄基本发展格局、产业发展格局和公共设施配套等内容。

四、你街道要认真落实《规划局部调整》，严格按照《规划局部调整》指导村庄建设。要做好与国土空间规划的衔接工作，加强规划范围内一切建设活动的规划管理，严肃查处违法建设行为，切实维护规划的严肃性、权威性和社会公众利益。

济南市章丘区人民政府

2026年3月12日

（此件公开发布）

**济南市章丘区人民政府  
关于同意明水街道村级建制调整及绣泉社区  
居民委员会管辖范围调整的批复**

章政字〔2026〕12号

明水街道办事处：

《关于对村级建制进行调整及绣泉社区居民委员会管辖范围调整的请示》（明办发〔2026〕1号）收悉。经区人民政府研究，并报济南市人民政府备案，现批复如下：

撤销秀水村村民委员会，设立秀水社区居民委员会。管辖范围为东至绣水东街；南至汇泉路；西至绣水大街；北至龙泉路。同时，绣泉社区居民委员会管辖范围相应调整为东至绣水大街；南至汇泉路；西至湖东路；北至龙泉路。

请于60日内，按法定程序完成秀水社区居民委员会的选举工作及撤销村委会的各项事宜。

济南市章丘区人民政府

2026年3月24日

（此件公开发布）

## 济南市章丘区人民政府 关于同意双山街道村级建制调整及玉龙山社区居民委员会管辖 范围调整的批复

章政字〔2026〕13号

双山街道办事处：

《关于对村级建制进行调整及玉龙山社区居民委员会管辖范围调整的请示》（双办发〔2026〕1号）收悉。经区人民政府研究，并报济南市人民政府备案，现批复如下：

撤销东沟头村村民委员会、西沟头村村民委员会、东琅沟村村民委员会、李家埠村村民委员会，合并设立福瑞社区居民委员会。管辖范围为东至赭山大街；西至清照大街；南至世纪大道；北至福宁路。同时，玉龙山社区居民委员会管辖范围调整为东至赭山大街；西至清照大街；南至福宁路；北至胶济线。

撤销马安村村民委员会、西琅沟村村民委员会，并入凤鸣山社区居民委员会，管辖范围不变。

请于60日内，按法定程序完成福瑞社区居民委员会的选举工作及撤销村委会的各项事宜。

济南市章丘区人民政府

2026年3月24日

（此件公开发布）

## 济南市章丘区人民政府 关于同意圣井街道村级建制调整及泰悦等社区居民委员会管辖 范围调整的批复

章政字〔2026〕14号

圣井街道办事处：

《关于对村级建制进行调整及泰悦等社区居民委员会管辖范围调整的请示》（圣办发〔2026〕1号）收悉。经区人民政府研究，并报济南市人民政府备案，现批复如下：

撤销圣泰村村民委员会，设立圣泰社区居民委员会。管辖范围为北至经十东路；南至济南江河绿色智能制造中心南院墙；东至蓝海领航西院墙及其延长线；西至圣井街道西边界线。

撤销圣祥村村民委员会，设立圣祥社区居民委员会。管辖范围为北至经十东路；南至圣井街道南边界线；东至圣井街道东边界线；西至危山风景区东沿。

撤销郭家庄村村民委员会，并入泰悦社区居民委员会。泰悦社区居民委员会管辖范围调整为北至济南第一机床有限公司南院墙；南至经十东路；东至潘王路；西至泰悦盛景西院墙及其延长线。

撤销黄土崖村村民委员会，并入蓝海社区居民委员会。蓝海社区居民委员会管辖范围调整为北至华凌路；南至蓝海领航南院墙；东至安莉芳路；西至蓝海领航西院墙（经十路以南）；园区六号路（经十路以北）。

撤销圣来村村民委员会，并入新城社区居民委员会，管辖范围不变。

请于60日内，按法定程序完成圣泰社区居民委员会、圣祥社区居民委员会的选举工作及撤销村委会的各项事宜。

济南市章丘区人民政府

2026年3月24日

（此件公开发布）

**济南市章丘区人民政府  
关于同意枣园街道村级建制调整及湖畔社区居民委员会管辖  
范围调整的批复**

章政字〔2026〕15号

枣园街道办事处：

《关于对村级建制进行调整及湖畔社区居民委员会管辖范围调整的请示》（枣办发〔2026〕1号）收悉。经区人民政府研究，并报济南市人民政府备案，现批复如下：

撤销河洽村村民委员会，并入湖畔社区居民委员会。湖畔社区居民委员会管辖范围调整为东至绣源河；南至枣园街道边界线；西至绣源西街（世纪大道以北）、山东大学龙山校区东边界线（世纪大道以南）；北至龙泉路。

请于60日内，按法定程序做好撤销村委会的各项事宜。

济南市章丘区人民政府

2026年3月24日

（此件公开发布）

## 济南市章丘区人民政府 关于同意官庄街道村级建制调整的批复

章政字〔2026〕16号

官庄街道办事处：

《关于对村级建制进行调整的请示》（官办发〔2026〕1号）收悉。经区人民政府研究，并报济南市人民政府备案，现批复如下：

撤销吴家庄村村民委员会、鑫阳村村民委员会，设立吴家社区居民委员会。管辖范围为北至唐王山路；南至G309；西至吴家大道；东至白云路（和谐大道以北），转吴家庄村边界（和谐大道以南）。

请于60日内，按法定程序完成吴家社区居民委员会的选举工作及撤销村委会的各项事宜。

济南市章丘区人民政府

2026年3月24日

（此件公开发布）

## 济南市章丘区人民政府 关于同意曹范街道村级建制调整的批复

章政字〔2026〕17号

曹范街道办事处：

《关于对村级建制进行调整的请示》（曹办发〔2026〕1号）收悉。经区人民政府研究，并报济南市人民政府备案，现批复如下：

撤销东晟村村民委员会，设立旗晟社区居民委员会。管辖范围为北至青旗山南路，接于家埠大街；东至于家埠西街，转城建路，接潘王路；南至曹范政府大街，转北曹范大街，接北曹范村刘家巷；西至黄旗山二号路；另加派出所公寓、青旗山花园。

请于60日内，按法定程序完成旗晟社区居民委员会的选举工作及撤销村委会的各项事宜。

济南市章丘区人民政府

2026年3月24日

（此件公开发布）

## 济南市章丘区人民政府 关于公布黄凯东职务任命的通知

章政任〔2026〕1号

各街道办事处、镇人民政府，区政府各部门（单位）：

现将济南市章丘区第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2026年1月27日第三十六次会议，决定任命的工作人员名单公布如下：

黄凯东任济南市章丘区人民政府副区长。

根据济南市章丘区第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主任会议提请，决定黄凯东为济南市章丘区人民政府代理区长。

济南市章丘区人民政府

2026年1月28日

（此件公开发布）

## 济南市章丘区人民政府 关于任免牛凯等工作人员职务的通知

章政任〔2026〕2号

各街道办事处、镇人民政府，区政府各部门（单位）：

现将济南市章丘区人民政府2026年1月28日通过任免的工作人员名单通知如下：

牛 凯任济南市章丘区工业信息化和科技局（济南市章丘区商务局）副局长；

马 震任济南市章丘区城乡交通运输局副局长；

柴 森任济南市章丘区园林绿化服务中心副主任（副处级）；

杨余朋任济南市章丘区卫生健康局（济南市章丘区中医药管理局、济南市章丘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副局长，试用期一年；

刘 茜任济南市章丘区审计局副局长，试用期一年；

宋万意任济南市章丘区机关事务服务中心主任，试用期一年；

刘在明任章丘大学园区服务中心（章丘青年创新创业服务中心）主任；

郑洪民任章丘大学园区服务中心（章丘青年创新创业服务中心）副主任；

高 震任章丘大学园区服务中心（章丘青年创新创业服务中心）副主任；

马文汇任章丘大学园区服务中心（章丘青年创新创业服务中心）副处级领导干部；

张 鹏任济南市章丘区双山街道综合治理和应急管理服务中心主任；

安柏衡任济南市章丘区枣园街道办事处副主任，试用期一年；

郭增江任济南市章丘区圣井街道办事处主任；

单希峰任济南市章丘区黄河街道办事处主任。

免去：

李明哲的济南市章丘区工业信息化和科技局（济南市章丘区商务局）副局长职务；

牛 凯的济南市章丘区审计局副局长职务；

冉祥宝的济南市章丘区城乡交通运输局副局长职务；

郭呈前的济南市章丘区城乡交通运输局副局长职务；

张振生的济南市章丘区机关事务服务中心主任职务；

刘在明的章丘大学园区管理服务中心（章丘青年创业创新园服务中心）主任职务自然免除；

宋万意的章丘大学园区管理服务中心（章丘青年创业创新园服务中心）副主任职务自然免除；

高 震的章丘大学园区管理服务中心（章丘青年创业创新园服务中心）副主任职务自然免除；

马文汇的章丘大学园区管理服务中心（章丘青年创业创新园服务中心）副处级领导干部职务自然免除；

王 康的济南市章丘区双山街道综合治理和应急管理服务中心主任职务；

徐晓麟的济南市章丘区圣井街道办事处主任职务；

马 震的济南市章丘区圣井街道办事处副主任职务；

郭增江的济南市章丘区黄河街道办事处主任职务。

济南市章丘区人民政府

2026年1月28日

（此件公开发布）

## 济南市章丘区人民政府 关于免去王明庆职务的通知

章政任〔2026〕3号

各街道办事处、镇人民政府，区政府各部门（单位）：

现将济南市章丘区人民政府2026年3月23日通过免职的工作人员名单通知如下：

免去：

王明庆的济南市章丘区曹范街道办事处主任职务。

济南市章丘区人民政府

2026年3月30日

（此件公开发布）

## 济南市章丘区人民政府 关于任免朱俊泊等工作人员职务的通知

章政任〔2026〕4号

各街道办事处、镇人民政府，区政府各部门（单位）：

现将济南市章丘区人民政府2026年3月31日通过任免的工作人员名单通知如下：

朱俊泊挂职任济南市章丘区发展和改革局副局长（时间一年）；

张 莲任济南市章丘区司法局副局长；

张利栋挂职任济南市章丘区自然资源局副局长（时间一年）；

刘晓明任济南市章丘区投资促进局副局长，试用期一年；

张 科任济南市章丘区圣井街道办事处副主任；

康 杰任济南市章丘区宁家埠街道办事处副主任；

张文杰任济南市章丘区曹范街道办事处主任。

免去：

王 虎的济南市章丘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副主任职务；

张 莲的济南市章丘区投资促进局副局长职务；

李雅静的济南市章丘区水利工程管理服务中心主任职务；

张涛云的济南市章丘区圣井街道办事处副主任职务；

孙德升的济南市章丘区宁家埠街道办事处副主任职务；

张 科的济南市章丘区高官寨街道办事处副主任职务；

孟繁玫的济南市章丘区刁镇街道办事处副主任职务。

济南市章丘区人民政府

2026年3月31日

（此件公开发布）